

井陘县数据和政务服务局
关于拟依职权注销“食品经营许可证”部分证照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我局拟将经营主体已依法终止，但未按规定申请注销手续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正、副本凭证依职权注销，现予以公告，公告时间为5日。在公告期间，相关利害关系人有权就该事项进行陈述和申辩。如对本公告无异议的，我局将按规定予以注销，未缴回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正、副本同时作废。

欢迎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联系电话：0311-82022069

附件：

1. 食品经营许可依职权注销单位名单

井陘县数据和政务服务局

2026年9月18日





食品经营许可依职权注销单位名单

经营者名称	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	许可证编号	发证日期	有效期起	有效期至
井陘小娟茶行	陈娟	JY11301210023025	2022年4月19日	2022年4月19日	2027年4月18日
井陘鉴酒商店	刘小霞	JY11301210025004	2024年4月23日	2024年4月23日	2029年4月22日